

市中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并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zszy.gov.cn/>）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农业农村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青檀南路 69 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086539，电子邮箱：nyj3312283@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强化信息公开载体建设，并认真按照省、市、区有关推行政务公开的要求和部署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到重要议事日程中，坚持依法公开、真实公正、讲求实效、利于监督的原则，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积极推进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我局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56 条、涉及乡村振兴项目安排、资金分配和各类涉农补贴。

（二）依申请公开

1.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保障民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2023 年共受理政府依申请信息公开申请 1 件，

涉及村镇街道干部经济审查领域。已及时答复申请人。

2.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3.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长效机制。按照区政务公开办要求，及时进行信息公开，做好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年度报表统计工作，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二是规范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我局严格按照公开保密审查程序，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凡对外公开的信息，都经过审核后再次公开，确保政府信息规范管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农业农村局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发布乡村振兴工作信息，宣传乡村振兴政策法规。

（五）监督保障

我局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局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各分管副局长担任副组长，具体工作由局办公室承担，专门安排一名负责网站建设和日常维护，由各科室确定一名同志负责本科室信息的提供和报送工作，健全了组织领导机制明确了分工，夯实了责任，使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1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2023年信息公开工作中，我局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如相关农业农村栏目更新不及时，对网站关注度不高等问题。下一步，我局将严格按照《条例》和政府网站建设相关工作要

求，一是及时更新涉农栏目；二是提高信息员基本素质，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力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保质保量完成。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年度市中区文化和旅游局严格按照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开展工作，狠抓任务落实，确保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3年，市中区农业农村局共承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3件，办复率100%；承办区政协委员提案8件，办复率100%。

市中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1月22日